

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4141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07號
承辦人：林耀坤
電話：02-29844132 分機520
傳真：02-29897782
電子信箱：1121580263@mail.tpc.edu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明中補字第1108936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-1生活科技工作坊計畫.公假依據文(1102000957_110D2000220-01.odt、
1102000957_110D2000221-0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科技領域輔導小組「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課程設計工作坊」研習活動，參與研習老師予以公假課務排代，請鼓勵貴校生活科技老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整體計畫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參與對象：

(一)本市各國中(含高中附設國中部)之生活科技教師。

(二)本市科技領域輔導團成員。

三、研習內容：

(一)日期：110年10月19日(週二)。

(二)時間：13:00~16:00。

(三)地點：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(E213教室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於110/10/18日前至逕行至新北市校務行政教師研習系統報名，本次工作坊結束後核予3小

時研習時數，20名額滿為止。

(五)有關參與教師公假(課務排代)係依教育局110年7月23日

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346920號函辦理。

四、交通方式：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不提供停車位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(均含

附件)

電子公文
11:06:14

裝

訂

16

線